

预约协议

我已通过网信普惠平台（北京东方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预约出借标的。预约成功后网信普惠平台系统自动生成相关合同文本等法律文件，为保障合同相关各方合法权益，本人承诺并授权如下：

1、本人授权网信普惠平台按照本人事先设定的出借条件为本人自动匹配出借一个或多个借款项目。

 预约金额：{\$notice.loan_money}元；

 预约标的期限：{\$notice.deal_repay_time}；年化借款利率：{\$notice.rate}%。

2、预约标的期限及年化借款利率以网信普惠平台系统记录的本人操作信息为准，本人完全理解网信普惠平台标的预约规则并接受全部预约结果。

3、本人预约时已知悉本次预约成功后可能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内容，对全部合同文本完全理解并接受相关全部条款。

4、本人出具本协议的行为，视同本人在标的预约成功后通过网信普惠平台亲自签署了一系列合同文本，相关合同文本所列本人权利义务，本人承诺完全遵守且不持任何异议。

本人在此确认：前述承诺均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承担承诺行为而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本协议不可撤销。

出借人（本人）：{\$notice.loan_name_info}

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notice.loan_credentials_info}

签署日期：{\$notice.sign_time}